

範例：

教育部人事處暨所屬人事人員陞遷考核評分名冊(擬任職務:國立 00 大學人事室薦任第七職等至第八職等專員)

現職機關			國立 00 大學人事室		主管評語及評分			
職務列等職稱		實授官職等	薦任第六至第七職等組員	薦任第七職等本俸四級				
姓名			陳 00		專業能力	領導能力		
性別			女					
年齡			30					
主要經歷 (註明歷任職務之起迄日期)			00 國民小學人事管理員 (83.10-86.02) 00 大學人事室組員(86.02-迄今)					
共同選 項佔 40%	考試 7%		最高學歷 7%					
			00 年全國性公務人員普通考試文教行政職系教育行政科及格		私立東海大學學歷史系畢業			
			評分					
	10%	年資	非主管		0 年 0 月			
			主管					
			評分					
	10%	考績	90 年		甲		職缺單位主管評語及評分	
			91 年		甲			
			92 年		甲		專業能力	
			93 年		甲			
94 年			甲		領導能力			
評分								
6%	獎懲		記功 1 次、嘉獎 3 次					
	評分							
個別選 項佔 40%	3%	訓練及進修 (註明種類及起迄日期)		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共 300 小時				
		評分						
	7%	職務歷練評分						
	10%	發展潛能評分						
	5%	英語能力評分						
	7%	專業能力評分	現職單位主管					
			職缺單位主管					
	8%	領導能力評分	現職單位主管					
			職缺單位主管					
	綜合考評估 20%							
小計佔 80%								
面試佔 20%(14.1-17.9)								
總分								
備註								

以上本人所填內容屬實，並附相關證明文件為憑。

填表人簽章：

填絡電話：

備註:一、請依「教育部人事處暨所屬人事機構人事人員陞任評分標準表」規定填寫(黑框部分)。各項年資計算至公告截止日當月份。

二、請註明應徵職務並依前項評分標準填妥各欄資料及計分(如屬內陞人員(指教育部人事處暨所屬人事機構人事人員),並請現職單位人事主管就意願書個別選項中專業能力及領導能力項目考評並核章),意願書格式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延長(用紙格式為 A4 或 A3,字型大小為 10,以 WORD 編輯)。

三、意願書請簽章並附磁片,連同最近 10 年職務歷練情形(請註明現職機關、職務任期、承辦業務、如附格式及相關證明文件於公告截止日前送達承辦單位。

職務歷練:

現職服務機關及職稱:國立 00 大學人事室組員 000

一、00 小學人事管理員(83.10-86.02)

綜理人事業務 2 年 5 個月

二、00 大學人事室組員(86.02-迄今)

辦理教師任免、研究人才聘用 2 年 5 個月、教師待遇福利約 3 年 9 個月